

股 本

於緊接全球發售前，我們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80,000,000元。

以下為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後，我們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本的說明：

股份說明	緊接全球發售前		緊接全球發售後 (假設超額配股權 不獲行使)		緊接全球發售後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股數)	(百分比)	(股數)	(百分比)	(股數)	(百分比)
內資股	1,520,000,000	100%	1,460,000,000 (附註1)	68.87%	1,451,000,000 (附註2)	65.66%
H股	—	—	660,000,000 (附註3)	31.13%	759,000,000 (附註4)	34.34%
總計	1,520,000,000	100%	2,120,000,000	100%	2,210,000,000	100%

附註：

- (1) 發起人將持有1,460,000,000股內資股，其中新疆有色、上海怡聯、中金投資、廈門紫金、新疆信盈與陝西鴻浩將分別持有894,204,000股、282,896,000股、198,028,000股、56,580,000股、22,020,000股及6,272,000股內資股。
- (2) 發起人將持有1,451,000,000股內資股，其中新疆有色、上海怡聯、中金投資、廈門紫金、新疆信盈與陝西鴻浩將分別持有885,204,000股、282,896,000股、198,028,000股、56,580,000股、22,020,000股及6,272,000股內資股。
- (3) 660,000,000股H股包括由60,000,000股內資股轉換而成的60,000,000股H股、國際配售項下540,000,000股H股及香港公開發售項下60,000,000股H股(惟可重新調配國際配售及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的H股)。根據國資委之相關批准，新疆有色持有的60,000,000股內資股將被轉換為相同數目的H股，並於全球發售完成後轉讓予全國社會保障基金供其持有。
- (4) 759,000,000股H股包括由69,000,000股內資股轉換而成的69,000,000股H股、國際配售項下630,000,000股H股及香港公開發售項下60,000,000股H股(惟可重新調配國際配售及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的H股)。根據國資委之相關批准，新疆有色持有的69,000,000股內資股將被轉換為相同數目的H股，並於全球發售完成後轉讓予全國社會保障基金供其持有。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已完成。

地位

內資股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然而，H股僅可由香港、澳門、台灣或中國以外任何國家的法人或自然人以港元認購及買賣，惟須受中國法律所指特殊情況所規限。另一方面，內資股則只可由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的法人或自然人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H股的所有股息均由本公司以港元派付，而內資股的所有股息則由本公司以人民幣派付。

根據本公司章程，所有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包括內資股或H股)的股東，將可平等地享有及承擔本公司章程所載的權利和責任。

根據本公司章程，內資股與H股被視為不同類別股份。任何變更或廢除不同類別股東的權利，必須於受影響的不同類別股東召開的個別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

式取得股東批准。然而，如因境內或境外法律、行政法規或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變動或因境內或境外監管機構頒佈的具法律約束力的任何決定或命令而作出任何變更或廢除某類別股東的任何權利，則毋須於個別類別股東大會取得股東批准。

除本招股章程所述者及公司章程規定且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八所概述有關向我們各股東寄發通告及財務報告、解決爭議、股份在我們的股東名冊不同部分登記、股份轉讓方式及委任收取股息代理的所有內容之外，我們的內資股及H股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權益，特別是在本招股章程刊發之日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的權利。然而，內資股的轉讓須受中國法律不時施加的有關限制所規限。

除全球發售及本招股章程披露外，本公司並無建議在進行全球發售的同時或之後的六個月內進行公開或私下發行或配售證券，我們亦未批准進行全球發售以外的任何股份發行計劃。

轉讓本公司的內資股以及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倘若經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現為中國證監會）批准，我們的內資股股東可將其持有的股份轉讓給境外投資人，該等轉讓股份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該等轉讓應遵守有關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法規、規定及程序。所轉讓的股份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交易，毋須個別類別股東大會批准。

就此而言，倘任何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向境外投資者轉讓其內資股，以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該等轉讓及轉換須獲得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現為中國證監會）批准。該等轉換股份在聯交所上市還須獲得聯交所批准。

根據下文所述將本公司內資股轉讓及轉換為H股的程序，在任何建議轉讓之前，我們可申請我們全部或部分內資股在聯交所作為H股上市，以確保在通知聯交所及交付股份以便在H股股東名冊登記後，可盡快完成轉讓程序。將本公司內資股轉讓及轉換為H股的相關程序規定如下：

- (1) 內資股持有人取得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現為中國證監會）所需批准，以將其全部或部分內資股轉換為H股；
- (2) 內資股持有人就特定數目的股份連同相關所有權文件，向本公司提出除名請求；

- (3) 取得董事會批准後，我們會向股份登記處發出通知，指示自指定日期起，我們的股份登記處就特定數目的股份向內資股持有人寄發H股股票；
- (4) 在下列情況下，擬轉換為H股的特定數目內資股，其後會在我們於香港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重新登記：
 - (a) 我們的股份登記處向聯交所遞交函件，確認有關股份已在H股股東名冊妥善登記及已按時寄發股票；及
 - (b) 批准H股（轉換自內資股）於香港買賣將符合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和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
- (5) 轉讓及轉換完成後，內資股股東名冊內相關的內資股持有人的持股量將按已轉讓的內資股數目而減少，而在H股股東名冊內登記的H股數目將按相同數目相應增加；及
- (6) 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在建議生效日期前不少於三日，以刊發公佈的形式通知股東和公眾有關事宜。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新疆有色將須受以下監管轉讓限制所規限：

- 根據公司法，於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內不得轉讓；及
- 根據上市規則，新疆有色（其中包括）(i)於在聯交所買賣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不得出售或同意出售我們的任何H股；及(ii)於其後六個月期間，倘新疆有色於緊隨該等出售後將終止為控股股東，不得出售或同意出售我們的任何H股。

轉讓於買賣日期前已發行股份

全部現有內資股均作為發起人股份（定義見公司法）由我們的發起人持有。根據公司法，發起人股份由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我們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的日期）起計一年內不得出售。該禁售期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屆滿。公司法進一步規定，倘公開發售股份，本公司在發售前已發行的股份在上市日期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但基於國務院頒布的《關於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並基於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與中國相關主管部門的溝通結果，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在上市前已向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分配或發行的股份轉讓將不受該等轉讓限制。有關全國社會保障基金所持股份轉讓可能性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社保基金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若被出售，可能影響本公司H股股價」。

向全國社會保障基金轉讓國有股份

根據關於出售國有股份的有關中國法規，新疆有色須向全國社會保障基金轉讓的內資股總額相等於發售股份數目的10%（於超額配股權行使前為60,000,000股H股，於超額配股權悉數行使後為69,000,000股H股）。上市時，該等內資股將按一換一基準被轉換成H股，之後即時由全國社會保障基金持有。該等H股將不會構成發售股份的任何部分。新疆有色或我們將不會收取任何因新疆有色向全國社會保障基金轉讓或任何其後由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出售該等H股而產生的所得款項。

國資委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批准新疆有色轉讓國有股份予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其後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予以批准。而中國證監會亦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將該等股份轉換成H股。我們得知，上述轉讓和轉換，以及全國社會保障基金於該等轉讓和轉換後持有H股均已獲有關機關批准，並符合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

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上述安排乃中國有關當局遵照國家政策而強制進行，新疆有色及本公司對該項安排並無任何影響力。另外，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的意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會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所持有的H股，將毋須受限於公司法下的任何銷售限制或禁售所規限。

非境外上市股份的登記存管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發出的《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集中登記存管有關事宜的通知》，境外上市公司須於上市後十五個營業日內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登記其並非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